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REAL GOLD MINING LIMITED

瑞 金 礦 業 有 限 公 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46)

關於取消上市地位的決定

2020年3月20日，上市覆核委員會維持上市委員會的決定，取消瑞金礦業有限公司（「本公司」）的上市地位根據《上市規則》第6.01A條。按此，本公司股票的最後上市日期為2020年4月1日，其股票上市的取消將於2020年4月2日上午9時生效。

股東的結果

本公司所有股東及投資者應注意，於2020年4月1日後，即股份在香港交易所掛牌的最後一天，儘管股份的股票仍然有效，但股份將不會在香港交易所掛牌及交易。此後，本公司將不再受上市規則的約束。股東如對取消本公司在香港交易所的上市地位有任何疑問，建議尋求適當的專業意見。

承董事會命
瑞金礦業有限公司
主席
路春祥

香港，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路春祥先生（主席）、李楓先生、任艷成先生、郭洪剛先生及 *Kirk Vincent Wiedemer* 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則為劉愛國先生及王旭女士。